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
2013/2014 年度 預防傳染病

(2013/2014 年度第十一號)

敬啟者：

本校是一所健康學校，預防傳染病於校內傳播也是保障 貴子弟健康的重要一環。現請各位家長攜手合作，減少傳染病的發生。

請家長在子女每天上學前為他們量度體溫，並填寫家課日誌內之體溫表，每天需準備5個獨立包裝的兒童口罩存放於 貴子弟的書包內。若學童出現發燒徵狀或感到不適，應立刻帶他們求診，並安排他們留在家中休息，**退燒後兩天**方可回校上課。如 貴子弟因患上傳染病而請假，需出示**醫生紙證明** 貴子弟已完全康復，方可回校上課。而學校亦於學童進入校園前，進行體溫抽查。

至於一般預防傳染病的資訊，家長可瀏覽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網頁有關「學校 / 幼稚園 / 幼稚園暨幼兒中心 / 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」（網址：http://www.chp.gov.hk/files/pdf/School_full_tc_20090115.pdf）。另附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發出有關其他傳染病處理方法等資料，請妥為保存，以作需要時參考之用。

以上各項，相應函達 台端希予 查照是荷。

此致

貴家長

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
校長何麗梅
二零一三年九月二日

疾病	潛伏期(天數)	建議病假
結膜炎（紅眼症）	1-12	直至眼睛不再有異常分泌物
小兒麻痺症	7-14	首現病徵起計至少十四天
桿菌痢疾	1-7	直至肚瀉已經停止及大便化驗顯示沒有該病菌 (須取三個各相隔至少24 小時的大便樣本作化驗)
水痘	14-21	約一星期或直至所有水疱變乾
霍亂	1-5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（在完成抗生素療程48 小時後，須取三個各相隔至少一天的大便樣本作化驗）
白喉	2-7	直至證實不再受感染（在完成抗生素療程至少24 小時後，須有兩個各相隔至少24 小時、以拭子從咽喉及鼻咽取得的樣本，而其培養物呈陰性化驗結果）
手足口病	3-7	直至所有水疱變乾或按醫生指示 如致病原確定為EV71 型腸病毒，則直至所有水疱變乾後兩星期
甲型肝炎	15-50	由首現黃疸病徵起計一星期或按醫生指示為準
麻疹	7-18	出疹起計四天
腦膜炎雙球菌感染(侵入性)	2-10	直至完成清除病菌療程
流行性腮腺炎	12-25	由呈現腫脹起計九天
德國麻疹	14-23	出疹起計七天
猩紅熱	1-3	由服用抗生素當日起計五天或按醫生指示為準
結核病	不定	按醫生指示為準
傷寒	7-21	直至至少連續有三個各相隔至少24 小時取得的大便樣本，化驗顯示沒有該病菌。（第一個大便樣本須於完成抗生素治療48 小時後開始收集）
病毒性腸胃炎	1-10	直至最後一次肚瀉或嘔吐後起計48 小時之後
百日咳	7-10	直至已完成至少五天的抗生素療程或按醫生指示為準

以上建議只基於各種疾病的一般傳染期考慮。其他因素如病童的臨牀情況亦在考慮之列，主診醫生須以其專業判斷，就病假的長短作最後決定。

負責人：潘寶玉主任